



定時定額直接轉帳付款授權變更申請書 (本文件恕不受理感光紙辦理申請)

- 一、定時定額手續費依本公司系列基金定價費率或依優惠活動收取。
- 二、請勾選欲變更之項目，並將本申請書正本於扣款日(含)前六個營業日寄達兆豐投信，方能儘早進行變更。
- 三、投資人可透過本公司客戶服務專線 0800-062-668 或網站 <http://www.megafunds.com.tw> 之「銷售機構報酬揭露專區」查詢銷售機構公告及變動之相關資訊的網址及電話。

申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變更項目	變更內容 (資料若有塗改請務必加蓋原留印鑑)	
原扣款基金：	_____基金 (請務必填寫)	
1. <input type="checkbox"/> 終止扣款	終止不代表基金買回，如欲買回請另填寫「受益權單位 (傳真) 買回/轉申購申請書」	
2. <input type="checkbox"/> 恢復扣款	* 扣款人與申購人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 <input type="checkbox"/> 配偶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	
3. <input type="checkbox"/> 暫停扣款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暫停期間填寫不完整，視同辦理終止)	
4. <input type="checkbox"/> 扣款金額	每次扣款金額新台幣_____元【最低扣款金額 3,000 元，並以仟元累加，另配息基金 (除國民基金外) 最低扣款金額 10,000 元】	
5. <input type="checkbox"/> 扣款日期	每月 <input type="checkbox"/> 8 日 / <input type="checkbox"/> 17 日 / <input type="checkbox"/> 26 日 (可複選)	
※ 變更 2、6、7、8 項者，若扣款人非申購人本人，請勾選扣款人與申購人關係，並請檢附雙方關係之證明文件(身分證或戶口名簿)。 ※ 如變更第 6、7、8 項者，除須蓋「原留印鑑」外，另須加蓋「扣款人印鑑」，如需變更扣款銀行/郵局，請依照下列扣款銀行加填「全國性繳費業務授權轉帳繳款申請書」或「自動轉帳付款授權書」，待扣款銀行/郵局核印無誤後，方可開始扣款。		
6.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扣基金 (原申購基金終止扣款)	改扣_____基金，惟原扣款帳號及扣款內容不變， 如欲變更扣款內容，請選擇： 每月 <input type="checkbox"/> 8 日/ <input type="checkbox"/> 17 日/ <input type="checkbox"/> 26 日，每次扣款金額新台幣_____元	變更第 6、7、8 項者， 應於本欄位加蓋： 扣款人印鑑 (需與銀行或郵局帳戶印鑑相同)
7. <input type="checkbox"/> 加扣基金	加扣_____基金， 每月 <input type="checkbox"/> 8 日/ <input type="checkbox"/> 17 日/ <input type="checkbox"/> 26 日，每次扣款金額新台幣_____元	
8. <input type="checkbox"/> 扣款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同時變更扣款中之基金	授權銀行自動扣款轉帳：(扣款人限申購人本人或配偶，未成年子女可由父母帳戶扣款)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作金庫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華南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彰化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上海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台北富邦 <input type="checkbox"/> 國泰世華 <input type="checkbox"/> 高雄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兆豐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台灣企銀 <input type="checkbox"/> 渣打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瑞興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華泰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新光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陽信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板信商銀 <input type="checkbox"/> 聯邦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遠東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元大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永豐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玉山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萬泰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星展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台新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大眾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日盛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安泰銀行 扣款人姓名：_____扣款人身份證字號：_____ _____銀行_____分行，帳號_____	
* 若未勾選者，視同只變更加扣及改扣之基金	授權郵局自動扣款轉帳： (請填寫自動轉帳付款授權書，扣款人限申購人本人，未成年子女可由父母帳戶扣款請填寫) 扣款人姓名：_____扣款人身份證字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郵局局號：_____，帳號_____	
申購 (受益) 人姓名	原留印鑑 (未成年人或受輔助人請加蓋法定代理人或輔助人印鑑)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公): _____ (宅): _____ (行動): _____	
受益人並確認：前已經投信公司或銷售機構交付簡式公開說明書/公開說明書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風險預告書		

變更序號：_____ 業務員/介紹人：_____ 活動編號：_____ 經辦：_____ 覆核：_____

全國性繳費（稅）業務授權轉帳繳款申請書

戶號：_____

申請人為便於利用金融機構帳戶支付應付予委託單位款項，茲向貴行申請 委託 終止以申請人下列約定之活期性存款帳戶（以下稱約定扣款帳戶）逕行轉帳扣繳下表申請人或第三人之應付款項，並同意遵守下列約定事項：

- 一、申請人同意貴行依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財金）「全國性繳費（稅）系統」所傳送之訊息，自下列活期性存款帳戶轉帳扣繳應付款項，當申請人存款金額不足、帳戶遭法院、行政執行署或其他機關扣押或存款帳戶結清時，貴行得不予扣款。其因上開事由所致之損失或責任，概由申請人自行負擔。
- 二、為辦理本件轉帳扣款業務，委託單位得將申請人轉帳扣繳資料交付予帳務代理行，經由財金轉交貴行辦理；貴行亦得將扣繳結果（包括扣繳不成功之原因）經由財金回覆帳務代理行，由帳務代理行回覆委託單位。
- 三、申請人同意由貴行逕依委託單位提供經由「全國性繳費（稅）系統」傳送之資料（含扣款日期、金額等），辦理轉帳扣繳作業，如因此所生之錯誤或疏漏，由申請人逕洽委託單位處理。
- 四、申請人瞭解使用本服務每筆轉帳扣繳可能需繳納手續費，申請人將自行向委託單位確認，如需由申請人負擔手續費者，申請人並授權貴行自約定扣款帳戶逕行扣繳。
- 五、「全國性繳費（稅）系統」如發生故障或電信中斷或其他不可抗力之事由致無法交易者，貴行得順延至系統恢復正常，始予扣款。
- 六、申請人同意本作業轉帳扣繳限額單筆最高轉帳金額為新臺幣伍佰萬元而每日最高轉帳扣繳限額金額為新臺幣參仟萬元。但前述金額經調整者，依調整後金額定之。各扣款行或有不同限額限制，扣款人申購前應自行與該扣款行確認有關全國性繳費（稅）業務之額度限制，並依照該額度限制申購基金，以避免額度限制造成扣款失敗。外幣以約當於新臺幣參仟萬元為上限。
- 七、貴行於同一日需自約定扣款帳戶執行多筆轉帳扣繳作業而申請人存款不足時，申請人同意貴行得依貴行實際作業之順序扣款。

用戶姓名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帳戶留存印鑑
申請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扣款銀行	銀行					分行					
扣款帳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備註：用戶欄姓名請填載原繳費義務人姓名或名稱，如投信基金之基金買受人、信用卡之持卡人。如申請人係委託/終止扣繳本人費用，該用戶欄（含姓名及身分證號碼），請劃斜線刪除。							

委託單位		費用類別	
名稱	代碼	名稱	代碼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1	基金扣款	00001

此致 _____ 銀行

扣款銀行填載	銀行	分行	經辦	主管	日期

全國性繳費（稅）業務授權轉帳繳款申請書

戶號：_____

申請人為便於利用金融機構帳戶支付應付予委託單位款項，茲向貴行申請 委託 終止以申請人下列約定之活期性存款帳戶（以下稱約定扣款帳戶）逕行轉帳扣繳下表申請人或第三人之應付款項，並同意遵守下列約定事項：

- 一、申請人同意貴行依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財金）「全國性繳費（稅）系統」所傳送之訊息，自下列活期性存款帳戶轉帳扣繳應付款項，當申請人存款金額不足、帳戶遭法院、行政執行署或其他機關扣押或存款帳戶結清時，貴行得不予扣款。其因上開事由所致之損失或責任，概由申請人自行負擔。
- 二、為辦理本件轉帳扣款業務，委託單位得將申請人轉帳扣繳資料交付予帳務代理行，經由財金轉交貴行辦理；貴行亦得將扣繳結果（包括扣繳不成功之原因）經由財金回覆帳務代理行，由帳務代理行回覆委託單位。
- 三、申請人同意由貴行逕依委託單位提供經由「全國性繳費（稅）系統」傳送之資料（含扣款日期、金額等），辦理轉帳扣繳作業，如因此所生之錯誤或疏漏，由申請人逕洽委託單位處理。
- 四、申請人瞭解使用本服務每筆轉帳扣繳可能需繳納手續費，申請人將自行向委託單位確認，如需由申請人負擔手續費者，申請人並授權貴行自約定扣款帳戶逕行扣繳。
- 五、「全國性繳費（稅）系統」如發生故障或電信中斷或其他不可抗力之事由致無法交易者，貴行得順延至系統恢復正常，始予扣款。
- 六、申請人同意本作業轉帳扣繳限額單筆最高轉帳金額為新臺幣伍佰萬元而每日最高轉帳扣繳限額金額為新臺幣參仟萬元。但前述金額經調整者，依調整後金額定之。各扣款行或有不同限額限制，扣款人申購前應自行與該扣款行確認有關全國性繳費（稅）業務之額度限制，並依照該額度限制申購基金，以避免額度限制造成扣款失敗。外幣以約當於新臺幣參仟萬元為上限。
- 七、貴行於同一日需自約定扣款帳戶執行多筆轉帳扣繳作業而申請人存款不足時，申請人同意貴行得依貴行實際作業之順序扣款。

用戶姓名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帳戶留存印鑑
申請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扣款銀行	銀行					分行					
扣款帳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備註：用戶欄姓名請填載原繳費義務人姓名或名稱，如投信基金之基金買受人、信用卡之持卡人。如申請人係委託/終止扣繳本人費用，該用戶欄（含姓名及身分證號碼），請劃斜線刪除。							

委託單位		費用類別	
名稱	代碼	名稱	代碼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1	基金扣款	00001

此致 _____ 銀行

扣款銀行填載	銀行	分行	經辦	主管	日期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委託機構代號	9	0	2
--------	---	---	---

自動轉帳付款授權書

媒體產生日期：

立授權書人(以下稱授權人)_____授權郵局依照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資料，自授權人在郵局開立之儲金帳戶以自動轉帳付款方式，交付基金款費用；惟帳戶餘額不足支付帳款時，則不予轉帳。

郵局如因電腦系統故障、電腦設備故障、電信線路故障、停電、斷電、第三人之行為、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歸責於郵局之事由致無法於約定日期完成轉帳作業時，郵局得順延至前開障礙事由排除後始進行轉帳作業，因而所致之遲延或損失，授權人同意免除郵局之一切責任。但該障礙事由係郵局之故意或重大過失所致者，不在此限。

授權人同意於郵局轉帳金額與應繳帳款不符時，自行洽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查詢釐清及辦理補、退款等事宜，且授權書上屬於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與授權人間權利義務之約定事項與郵局無關者，概與郵局無涉。

本授權書簽訂完成後，其效力不受帳戶所有人原留印鑑變更影響；原扣款帳戶辦理轉移者，將自動由新帳戶繼續扣款。授權人欲終止轉帳扣款時，應以書面方式向郵局或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辦妥終止授權手續。

授 權 人	戶名											授權人用印(請蓋原留印鑑)
	身分證統一編號	□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存簿帳號	□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劃撥帳號	□	□	□	□	□	□	□	□	□	□	
	聯絡電話	(宅) (公) (手機)										
	聯絡地址											

委託機構確認欄	一、用戶編號： 二、本授權書確由帳戶所有人填具(未成年人已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且內容(印鑑除外)確認無誤。 三、已確認授權資料建檔內容與授權書所填相符。 確認人： 主管(複核)： 委託機構章：									
郵局	審核： 核印： 註記：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委託機構代號	9	0	2
--------	---	---	---

自動轉帳付款授權書

媒體產生日期：

立授權書人(以下稱授權人)_____授權郵局依照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資料，自授權人在郵局開立之儲金帳戶以自動轉帳付款方式，交付基金款費用；惟帳戶餘額不足支付帳款時，則不予轉帳。

郵局如因電腦系統故障、電腦設備故障、電信線路故障、停電、斷電、第三人之行為、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歸責於郵局之事由致無法於約定日期完成轉帳作業時，郵局得順延至前開障礙事由排除後始進行轉帳作業，因而所致之遲延或損失，授權人同意免除郵局之一切責任。但該障礙事由係郵局之故意或重大過失所致者，不在此限。

授權人同意於郵局轉帳金額與應繳帳款不符時，自行洽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查詢釐清及辦理補、退款等事宜，且授權書上屬於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與授權人間權利義務之約定事項與郵局無關者，概與郵局無涉。

本授權書簽訂完成後，其效力不受帳戶所有人原留印鑑變更影響；原扣款帳戶辦理轉移者，將自動由新帳戶繼續扣款。授權人欲終止轉帳扣款時，應以書面方式向郵局或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辦妥終止授權手續。

授 權 人	戶 名											授權人用印(請蓋原留印鑑)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input type="checkbox"/> 存簿帳號												
	<input type="checkbox"/> 劃撥帳號												
	聯 絡 電 話	(宅)					(公)						
		(手機)											
聯 絡 地 址											授 權 書 填 寫 日 期 年 月 日		

委 託 機 構 確 認 欄	一、用戶編號： 二、本授權書確由帳戶所有人填具(未成年人已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且內容(印鑑除外)確認無誤。 三、已確認授權資料建檔內容與授權書所填相符。		
	確認人：	主管(複核)：	委託機構章：

第2聯：委託機構收執聯